

# 湖南科技学院教务处

湘科院教发[2020]22号

## 关于做好2020年秋季教材计划征订工作的 通知

各教学学院及相关部门：

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现将2020年秋季教材计划征订工作安排如下，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

### 一、征订范围与参照方案

1. 征订范围：2017、2018、2019、2020级各专业2020年下期所需教材。

2. 参照方案：各年级参照2020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

### 二、征订时间

请各教学学院及相关部门在7月17日前完成教材的征订及汇总工作。

### 三、教材征订职责划分

1. 公共外语、公共计算机、公共体育、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大学语文分别由外国语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体

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负责征订。

2. 普通话、军事理论、创业就业指导等分别由负责教学的部门（教研室）组织征订。

3. 师范专业的“心理学”和“教育学”教材由教师教育学院负责征订，“三笔字”教材由美术与艺术设计学院负责征订，“现代教育技术与应用”教材由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负责征订。

4. 2020年本科预科班学生教材由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负责征订（招生计划为200人），专升本学生教材由传媒学院和美术与艺术设计学院负责征订。

5. 其他专业课程由学生所在学院负责征订或负责督促担任教学工作的单位及任课教师征订。所有课程教材汇总到学生所在学院的教材征订汇总表中。

#### 四、要求及注意事项

1. 根据教育部、中宣部关于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以下简称“马工程”教材）的精神，凡我校有关专业所开设的课程涉及到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编写且已出版的“马工程”教材，必须选用“马工程”教材，并在备注栏里注明属“马工程”教材（已出版的“马工程”教材见附件1）。

2. 各单位要认真并准确填写“教材计划征订单”所列各项内容（见附件2），尤其是“教材的征订号（ISBN）、版次、征订数量和使用年级与专业”一定要准确无误，并在备注栏

里注明是否属重点教材（省、部、国家级）、规划教材及获奖教材等，然后按学院汇总制表，请不要自行更改字段或使用其他文档格式；表格内每行教材信息只能对应一个专业，如有多专业使用同种教材的情况要分开填写。

3. 各单位将汇总后的教材计划征订单纸质稿经任课教师亲笔签字、主管教学院领导（或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注：每页均须盖章）与电子稿一并交至教务处教学管理科。

4. 教材的选订工作实行院领导负责制，并充分发挥教学系（部）集体决策作用，广泛征求任课教师的意见，认真选择，严禁“一人代办”，以确保选用教材的适用性和优选性。

5. 教材选订应遵循先进性、适用性和优选性原则，对获奖教材、重点教材、规划教材、面向二十一世纪高等院校教材等要优先选用，并尽量选用近三年权威出版社、权威编写人员编写的教材（见附件3、4），以确保教材的质量。

6. 各单位须仔细核对专业教学计划，按实际开设课程和学生人数征订教材。为减少教材漏订、误订，请各学院将各专业订书目录细分至专业下的各班级，详细填写要求见附件2中的“分班级样表”。教材订单一经上报，不得任意退订或更换。

7. 如任课教师无所订教材时，各单位要组织任课老师订购与学生使用一致的教材，核实任课老师订购数量，并及时按通知领用教材。如缺订了任课教师教材的，教师不得挤占学生教材。

8. 如使用本校教师组织编写出版的教材、自编讲义等，在教材征订单备注栏中说明，并按规定提交申请报批（申请表见附件 5、6）。自 2020 年秋季开始，学校不再统一办理自编讲义印制事宜，经审查通过后，由教师分享电子稿给学生自行打印，严禁教师与学生之间发生经济往来。

9. 专业任选课程需根据选课学生名单确定征订教材数量，并以专业、班级为单位提交选课学生名单（见附件 7）。

10. 2020 年秋季开始正式使用新版教务系统，其中增加了教材系统模块，在新系统正式使用后，各学院老师要将征订信息录入教材系统中。

附件：

1. 高教社已出版马工程教材--截至 2020 年 5 月
2. 湖南科技学院 2020 年秋季教材计划征订单
3. 高教社 2020 年各专业出版教材目录
4. 教材的搜索网址说明
5. 湖南科技学院自编讲义使用申请表
6. 湖南科技学院自编教材使用申请表
7. 专业任选课程选课学生名单
8. 2020 年各专业招生计划安排

湖南科技学院教务处

2020 年 7 月 3 日